

新编合同案例评析丛书
北京市众天中瑞律师事务所组织编写

承揽合同案例评析

CHENGLAN HETONG ANLI PINGXI

王泽功 编著

WTO



知识产权出版社

新编合同案例评析丛书

承揽合同案例评析

王泽功 编著

知识产权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承揽合同案例评析/王泽功编著 .—北京：知识产权
出版社，2002.12
(新编合同案例评析丛书)
ISBN 7-80011-765-0
I . 承… II . 王… III . 合同承包 - 合同法 - 案例 -
分析 - 中国 IV . D923.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2) 第 106294 号

本书的所有版权受到保护，未经出版者书面许可，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和方法复制抄袭本书的任何部分，违者皆须承担全部民事责任及刑事责任。

新编合同案例评析丛书
承揽合同案例评析
王泽功 编著
责任编辑：王润贵 汤腊冬 责任校对：韩秀天
特约编辑：届冬冬 责任出版：杨宝林
装帧设计：段维东
知识产权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海淀区蓟门桥西土城路 6 号 邮编 100088)
<http://www.cnipr.com>
(010) 62026893 (010) 82086765 转 8252
保定市印刷厂
新华书店经销
2003 年 1 月第一版 2003 年 1 月第一次印刷
850mm × 1168mm 1/32 印张：8.375 字数：215 千字
印 数：1 ~ 4 000 册
ISBN 7-80011-765-0/D·122-1046
定 价：14.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内 容 提 要

本书通过案例的形式介绍了有关承揽合同的一般原理，详细说明了承揽合同的概念、种类、主要内容，承揽人的权利与义务，定作人的权利和义务，承揽合同的瑕疵担保、风险负担和违约责任。同时对几种常见的承揽合同，如汽车维修合同、广告合同、印刷合同、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合同，做了进一步的阐述。每一个案例均包括【案情摘要】、【处理结果】、【法理、法律评析】三个部分。另外，本书还附录了和承揽合同有关的法律、法规。

本书适合于承揽合同当事人、律师、审判人员、仲裁人员、公证人员等法律工作者，合同管理人员以及民商法专业师生和有关科研人员阅读。

出版说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下简称合同法）于1999年3月15日通过、并于同年10月1日起实施以来，至今已近3年。在新合同法的实施过程中，一方面，我国的合同法律关系在实践中得到了极大的丰富；另一方面，也产生了形形色色的合同纠纷。为指导各类合同当事人建立规范的合同关系，避免和减少合同纠纷，便于律师、审判人员、仲裁人员、公证人员等法律工作者和各类合同管理工作者正确适用合同法，帮助法律院校民商法专业的师生和有关科研人员及时了解我国合同法律实践的现状，我们决定编写出版一套《新编合同案例评析丛书》（以下简称《丛书》）。

《丛书》包括以下17个分册：

1. 《买卖合同案例评析》。主要内容：根据合同法关于买卖合同的一般规定及有关行政法规、规章和司法解释的规定，以案例评析的形式阐释买卖合同各阶段操作程序（方法）；签订和履行各种买卖合同应注意的问题；买卖合同的违约责任；买卖合同解释；特种买卖合同；国际货物买卖合同。每一个案例均包括【案情摘要】、【处理结果】、【法理、法律评析】三部分。

2. 《供用电合同案例评析》。主要内容：根据合同法关于供用电合同的一般规定及电力法、有关行政法规、规章和司法解释的规定，以案例评析的形式阐释供用电合同各阶段操作程序（方法）；签订和履行各种供用电合同应注意的问题；供用电合同纠纷及其处理。每一个案例均包括【案情摘要】、【双方当事人主张及其理由】、【审裁结果】、【纠纷成因分析及避免纠纷的方法】、【处理结果与方式评析】五部分（少数案例除外）。

3. 《借款合同案例评析》。主要内容：根据合同法关于借款合

同的一般规定及商业银行法、有关行政法规、规章和司法解释的规定，以案例评析的形式阐释借款合同各阶段操作程序（方法）；签订和履行各种借款合同应注意的问题；借款合同的担保；借款合同纠纷及其处理。每一个案例均包括【案情摘要】、【处理结果】、【法理、法律评析】三部分。

4.《租赁合同案例评析》。主要内容：根据合同法关于租赁合同、融资租赁合同的一般规定及有关行政法规、规章和司法解释的规定，以案例评析的形式阐释租赁合同各阶段操作程序（方法）；签订和履行各种租赁合同应注意的问题；租赁合同的担保；租赁合同纠纷及其处理。每一个案例均包括【案情摘要】、【处理结果】、【法理、法律评析】三部分。

5.《承揽合同案例评析》。主要内容：根据合同法关于承揽合同的一般规定及有关行政法规、规章和司法解释的规定，以案例评析的形式阐释承揽合同的概念、种类、主要内容，承揽人的权利和义务，定作人的权利和义务，承揽合同的瑕疵担保、风险负担和违约责任。每一个案例均包括【案情摘要】、【处理结果】、【法理、法律评析】三部分。

6.《建设工程合同案例评析》。主要内容：根据合同法关于建设工程合同的一般规定及建筑法和有关行政法规、规章和司法解释的规定，以案例评析的形式阐释建设工程合同各阶段操作程序（方法）；签订和履行各种建设工程合同应注意的问题；建设工程合同的担保；建设工程合同纠纷及其处理。每一个案例均包括【案情摘要】、【处理结果】、【法理、法律评析】三部分。

7.《房地产合同案例评析》。主要内容：根据合同法、房地产法关于房地产合同的一般规定及有关行政法规、规章和司法解释的规定，以案例评析的形式阐述房地产合同各阶段操作程序（方法）；签订和履行各种房地产合同应注意的问题；房地产合同的担保；房地产合同纠纷及其处理。每一个案例均包括【案情摘要】、【处理结果】、【法理、法律评析】三部分。

8.《运输合同案例评析》。主要内容：根据合同法关于运输合同的一般规定及铁路法、公路法、航空法和有关行政法规、规章和司法解释的规定，以案例评析的形式阐释运输合同各阶段操作程序（方法）；签订和履行各种运输合同应注意的问题；运输合同的担保；运输合同纠纷及其处理。每一个案例均包括【案情摘要】、【处理结果】、【法理、法律评析】三部分。

9.《技术合同案例评析》。主要内容：根据合同法关于技术合同的一般规定及科技法和有关行政法规、规章和司法解释的规定，以案例评析的形式阐释技术合同各阶段操作程序（方法）；签订和履行各种技术合同应注意的问题；技术合同的担保；技术合同纠纷及其处理。每一个案例均包括【案情摘要】、【处理结果】、【法理、法律评析】三部分。

10.《仓储、保管合同案例评析》。主要内容：根据合同法关于仓储、保管合同的一般规定及有关行政法规、规章和司法解释的规定，以案例评析的形式阐释仓储保管合同各阶段操作程序（方法）；签订和履行各种仓储保管合同应注意的问题；仓储保管合同的担保；仓储保管合同纠纷及其处理。每一个案例均包括【案情摘要】、【处理结果】、【法理、法律评析】三部分。

11.《委托、赠与、行纪、居间合同案例评析》。主要内容：根据合同法关于委托、赠与、行纪、居间合同的一般规定及有关行政法规、规章和司法解释的规定，以案例评析的形式阐释委托、赠与、行纪、居间合同各阶段操作程序（方法）；签订和履行各种委托、赠与、行纪、居间合同应注意的问题；委托、赠与、行纪、居间合同的担保；委托、赠与、行纪、居间合同纠纷及其处理。每一个案例均包括【案情介绍】、【本案评析】、【法理研究】三部分。

12.《涉外合同案例评析》。主要内容：根据合同法关于涉外合同的一般规定及对外贸易法、有关行政法规、规章和司法解释及国际公约的规定，以案例评析的形式阐释涉外合同各阶段操作程序（方法）；签订和履行各种涉外合同应注意的问题；涉外合同的担

保；涉外合同纠纷及其处理。每一个案例均包括【案情摘要】、【处理结果】、【法理、法律评析】三部分。

13.《保险合同案例评析》。主要内容：根据保险法关于保险合同的一般规定及有关行政法规、规章和司法解释的规定，以案例评析的形式阐释保险合同双方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保险合同有效成立的条件；保险责任的期间；保险合同的失效、复效；保险合同纠纷的法律适用及判案依据等内容。每一个案例均包括【案件事实】、【争议焦点】、【处理结果】、【法律评析】四部分。

14.《劳动合同案例评析》。主要内容：根据劳动法关于劳动合同的一般规定及有关行政法规、规章和司法解释的规定，以案例评析的形式阐释劳动合同各阶段操作程序（方法）；签订和履行各种劳动合同应注意的问题；劳动合同的担保；劳动合同纠纷及其处理。每一个案例均包括【案情摘要】、【处理结果】、【法理、法律评析】三部分。

15.《土地承包合同案例评析》。主要内容：根据农业法及中央有关政策关于土地承包合同的一般规定及有关行政法规、规章和司法解释的规定，以案例评析的形式阐释土地承包合同各阶段操作程序（方法）；签订和履行各种土地承包合同应注意的问题；土地承包合同的担保；土地承包合同纠纷及其处理。每一个案例均包括【案情摘要】、【处理结果】、【法理、法律评析】三部分。

16.《担保合同案例评析》。主要内容：根据担保法关于担保合同的一般规定及有关行政法规、规章和司法解释的规定，以案例评析的形式阐释担保合同各阶段操作程序（方法）；签订和履行各种担保合同应注意的问题；担保合同的担保；担保合同纠纷及其处理。每一个案例均包括【案情摘要】、【处理结果】、【法理、法律评析】三部分。

17.《电子商务合同案例评析》。主要内容：根据合同法关于电子商务合同的一般规定及有关行政法规、规章和司法解释的规定，以案例评析的形式阐释各种电子商务合同的特点，全书包括电子商

务实物合同，电子商务信息合同，信息技术合同，网站合作协议与信息开发合同等主要的电子商务合同类型。每一个案例均包括【案情摘要】、【双方当事人的主张及其理由】、【审裁结果】、【本案评析】四部分。

《丛书》在内容的取舍、结构与体例形式、主编和作者的选定等各个方面，力求体现以下特点：

1. 权威性：尽可能聘请相关领域的从业人员和专家组织编写或写作；
2. 实务性：尽可能吸纳现行有效的法律、法规、规章、司法解释、国际公约及合同样本作为编写内容；
3. 新颖性：对于法律、法规、规章、司法解释、国际公约的选择上，突出六个字：现行、有效、最新；
4. 全面性：力求向读者全面系统地介绍各类合同所涉及的法律、法规、规章、司法解释、国际公约及其他相关知识。

《承揽合同案例评析》由湖南师范大学法学院王泽功编著。

国家知识产权局知识产权出版社
北京市众天中瑞律师事务所
2002年11月



作者简介

王泽功，1972年生，法学硕士，律师，湖南师范大学法学院教师。代表性著作有：《新合同法释论》、《新专利法条文例解》等。代表性论文有：“大陆与港台民商代理制度之比较”、“论著作权质押若干问题”、“论行政合同及其分类”等十多篇。

北京市众天中瑞律师事务所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8号

亮马河大厦一座五层

邮编：100004

电话：(86-10)65900088

传真：(86-10)65906089, 65900644

目 录

第一篇 承揽合同总则

第一章 承揽合同概述	(3)
一、承揽合同的概念	(3)
二、承揽合同的适用范围和种类	(6)
三、承揽合同与其他合同的区别	(9)
第二章 承揽合同的主要内容	(19)
第三章 承揽人的权利与义务	(27)
一、完成主要工作并交付工作成果	(27)
二、按照约定选用材料	(35)
三、承揽人的保管义务	(37)
四、交付工作成果时提供有关资料	(41)
五、承揽人的通知义务	(42)
六、承揽人的保密义务	(45)
七、承揽人的留置权	(48)
八、返还剩余材料	(52)
第四章 定作人的权利和义务	(54)
一、对材料的检验权	(54)
二、按约定提供材料、技术资料等	(55)
三、定作人的协助义务	(58)
四、受领工作成果	(63)
五、支付报酬	(68)
六、定作人中途变更合同权	(71)
七、定作人的合同解除权	(74)

八、监督检查权	(77)
第五章 瑕疵担保、风险负担和违约责任	(80)
一、承揽人的瑕疵担保责任	(80)
二、承揽合同风险负担	(88)
三、承揽合同当事人的违约责任	(92)

第二篇 几种常见的承揽合同

第一章 汽车维修合同	(105)
一、汽车维修合同的概念和特点	(105)
二、汽车维修合同的主要内容	(109)
三、承修方的主要权利义务	(118)
四、托修方的主要权利义务	(126)
第二章 广告合同	(131)
一、广告合同的概念和种类	(131)
二、广告合同的主体	(133)
三、广告合同的内容应遵守的禁止性规定	(141)
四、广告设计、制作合同	(155)
五、广告发布合同	(167)
第三章 印刷合同	(177)
一、印刷合同的概念	(177)
二、印刷合同主体的特殊要求	(178)
三、印刷合同的主要内容	(182)
四、委印方的主要权利义务	(185)
五、承印方的主要权利义务	(191)
第四章 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合同	(202)
一、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合同的概念	(202)
二、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合同的主要内容	(205)
三、合同双方的权利义务	(210)

第三篇 法律、法规附录

合同法有关承揽合同的规定	(221)
民事诉讼法（节录）	(222)
汽车维修合同实施细则	(225)
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	(228)
印刷业管理条例	(234)
住宅室内装饰装修管理办法	(244)

第一篇

承揽合同总则



第一章 承揽合同概述

一、承揽合同的概念

【案例 1】某市水泥制品厂诉本市某建筑公司购销合同纠纷案

【案情摘要】

某市水泥制品厂（以下简称甲方）是生产水泥预制件的专业厂家，与本市某建筑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了一份水泥预制板购销合同。合同约定：甲方向乙方出售 4 米长预制板 1.2 万立方米，预制板的规格由乙方决定，每立方米的单价为 150 元。乙方向甲方每立方米提供钢筋 60 公斤，甲方不得减料，所需水泥、砂石由甲方自行购买，费用按实际用料另行结算。甲方将预制板送到乙方指定工地，装运费由甲方自负。乙方应在甲方交付预制板时分次交付货款。双方在合同中同时约定了违约金条款，违约金比例为价款的 20%。

合同订立后，甲方立即组织生产，按约向乙方交付了预制板 1 万立方米，但乙方却以资金紧张为由拖欠货款 60 万元，并欠付钢筋 5 000 公斤。

甲方多次向乙方催要未果，遂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乙方支付拖欠货款和钢筋，并按约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处理结果】

法院经审理后认为，双方所签订的合同名为购销合同，但实为承揽加工合同。合同明确规定由乙方提供钢筋等原材料，所需水泥、砂石尽管由甲方筹集，但费用单独另行结算，同时，产品规格也由乙方决定。因此法院认定，双方签订的合同名为购销合同，实为加工合同，合同真实有效。双方应按约切实履行合同，乙方未按

期交付加工费和材料费构成违约，依法应承担违约责任。

【法理、法律评析】

本案的关键在于确定合同的性质，即合同究竟是购销合同，还是加工承揽合同。所谓购销合同，也称买卖合同，是指由供需双方达成的，由供方将财物转移给需方，需方取得财物并支付价款的合同。合同的标的是财物，标的财物可能是现成的，也可能是需要生产制造的。

承揽合同是承揽人按照定作人的要求完成工作，交付工作成果，定作人给付报酬的合同。按照约定完成工作的一方为承揽人，接受工作成果并支付报酬的一方为定作人。

承揽合同中，其首要特征是承揽人以完成一定工作为目的，定作人所需要的是承揽人完成的工作成果，而不是完成工作的过程。本案中，甲方为乙方完成一定数量的预制板，并向乙方交付工作成果，这是其请求乙方支付报酬的前提。如果没有完成这项工作，自然就不能请求支付报酬。

其次，承揽合同的标的是特定的工作成果。现实生活中，人们的要求是千差万别的，不是所有从市场上购买的东西都能符合自己的要求。如某人需要 48 码的鞋，则他必须到鞋厂进行特制。这时，某人委托鞋厂制作的鞋就具有特定性。因此，承揽合同工作成果的特定性表现在其规格、尺寸、质量、样式等，这些都是由定作方决定的。本案中，水泥预制板的长度、钢筋的含量等都是由乙方指定的，甲方只有交付符合要求的预制板才能请求支付报酬。

再次，承揽人应以自己的风险独立完成工作。在承揽合同中，定作人基于对承揽人的技术力量、生产装备等方面的信任而将一定工作交与承揽人，因此承揽人必须亲自完成主要工作任务。未经定作人同意，不得将主要工作转由第三人完成。在承揽合同的履行中，原材料、技术资料等都在承揽人的占有和控制之下，承揽人应承担因不可抗力及其他不可归责于双方当事人的原因致使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风险责任。